



LIFT[∞]
TAIWAN

海外人才橋接方案
Leaders in Future
Trends

計畫說明

指導單位：MOST 科技部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執行單位：NSTPL 國家實驗研究院
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
Science & Technology Policy Research and Information Center

LIFT計畫辦公室

日期：2020.04.01

C ONTENTS

- 1 LIFT 2.0 方案推動說明 p.3
- 2 徵件說明 p.4
- 3 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p.8
- 4 海外學人義務與權利 p.11

LIFT[∞]
TAIWAN

海外人才
橋接方案
Leaders in Future Trends



一、LiFT 2.0 方案推動說明

LIFT 2.0 推動機制

- 搭建延攬海外高階人才(博士級或同等)之交流媒合平台，提供海外學人以及國內產學研單位之人才需求端與供給端之線上/線下交流媒合機會，達成人才到國內產學研單位任職發展

申請人資格：

- 1.年齡在45歲(含)以下。
- 2.具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所列院校之國外大學博士學位且2年(含)以上最後一份有新工作不在臺灣者：以十大產業創新相關領域者優先。
- 3.具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所列院校之國外大學碩士學位且須具備人工智慧3年(含)以上相關國外工作經驗者。
- 4.取得國內大學博士學位，具3年(含)以上海外工作經驗，且申請時仍在海外者。



推動做法

線上媒合

線下媒合

STEP1 盤點國內創新產業職缺

廣邀產學研機構刊登高階人才職缺

STEP2 建置海外人才資料庫

廣邀海外學人刊登履歷

STEP3 事前線上媒合機制

提供線上直接媒合，主動提供潛在合作建議名單

「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 甄選100位海外學人返國參與(提供補助機票及食宿)

- 交流活動行程(10天)：

國內產業
重要機構參訪



返國學人
共識營



國內經建
行程



北中南
交流媒合會



目前成果

- 邀請超過100家國內產學機構、刊登400多人才需求
- 促成海外人才與國內產學研機構線上媒合成功60人次以上
- 2019年補助81位自美國、英國、加拿大、法國、澳洲、德國等海外學人返/來臺與國內產學研機構線下-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資料整理至20191213)

預期效益

- 提高返國覓職補助誘因及便利性、縮短返國工作探索時間
- 蒐集海外高階人才產業專長需求樣貌
- 吸引海外學人回台交流及發展，提升國內產業創新動能

海外博士

LiFT[∞]
TAIWAN

海外人才
橋接方案
Leaders in Future Trends

國內產學研
機構



海外學人
國內交流會



返/來臺任職發展

二、徵件說明 (1/4)

徵件 內容

【如何加入LiFT2.0海外人才平台？】

由駐外科技組協助推薦欲想歸國發展或未來臺灣產業發展所需的

十大創新產業相關領域之國外博士；或海外AI碩士且具3年以上工作經驗；或國內博士且在海外具3年以上工作經驗；或在國外就讀博士學位並可提出可在109年底畢業相關證明者。

1. 透過駐外科技組推薦

2. 至LiFT計畫官網登錄報名

學人 效益

【LiFT方案特色】

返國服務零成本

短期內認識臺灣現況

產業一對一深度交流

5+2產業

人工智慧
(AI)

創新經濟

晶片設計
與半導體
產業創新

文化科學
與社會科
學

其他具潛
力之產業

匯集國內重要產業共同參與

加入LiFT
線上挑選國內
高階人才需求

聯絡 我們

【臺灣正改變，你就是關鍵！】

欲了解更多LiFT方案資訊，聯絡LiFT計畫辦公室

Tel. (02) 2737-7956/7746

lift@stpi.narl.org.tw



二、徵件說明 (2/4)

「科技部109年度海外人才橋接方案」執行相關規範或辦理要點

-請參考「科技部109年度海外人才橋接方案」官方網站，包括返/來臺學人「甄選方式及內容」、
「補助方式及期間」及「權利義務」之執行規範。

甄選方式及內容

申請人資格：

- 1.年齡在45歲(含)以下。
- 2.具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所列院校之國外大學博士學位且2年(含)以上最後一份有薪工作不在臺灣者：以十大產業創新相關領域者優先。
- 3.具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所列院校之國外大學碩士學位且須具備人工智慧3年(含)以上相關國外工作經驗者。
- 4.取得國內大學博士學位，具3年(含)以上海外工作經驗，且申請時仍在海外者。

申請方式：

1. 至LIFT人才交流網站線上申請。
2. 請完整填寫線上申請資料(包含學歷、自傳等)，並上傳佐證文件。

審查方式：

共分為初審與複審，將邀請相關領域產學界專家實質審查，並視需要透過電話或視訊訪談。

補助方式及內容



- 1.海外博碩士提供返臺/來臺之機票補助金(標準經濟艙)。
- 2.將安排專業交流活動、國家建設及國內產學研機構參觀，及交流人才交流媒合會等(共計為期**10天**)。
- 3.活動期間將提供免費食宿及交通安排，不另支付其他費用。

權利義務



- 申請人接獲入選參加【第1梯次】「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者，若因臨時有事須改參加【第2梯次】，最晚須於公告入選日後15天內通知LIFT計畫辦公室，逾期需重新提出返/來臺申請。補助經費僅限參加該年度活動，學人因故無法出席交流會，則視為放棄。
- 海外學人於參加該梯次之「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報到當日前與本計畫辦公室簽定計畫約定書，因故無法出席交流會或無法完成簽約者，視同放棄本方案所有權利。

想了解更多訊息，請聯絡【科技部LIFT方案】計畫辦公室
電話：+886-2-737-7956或7746 Email：lift@stpi.narl.org.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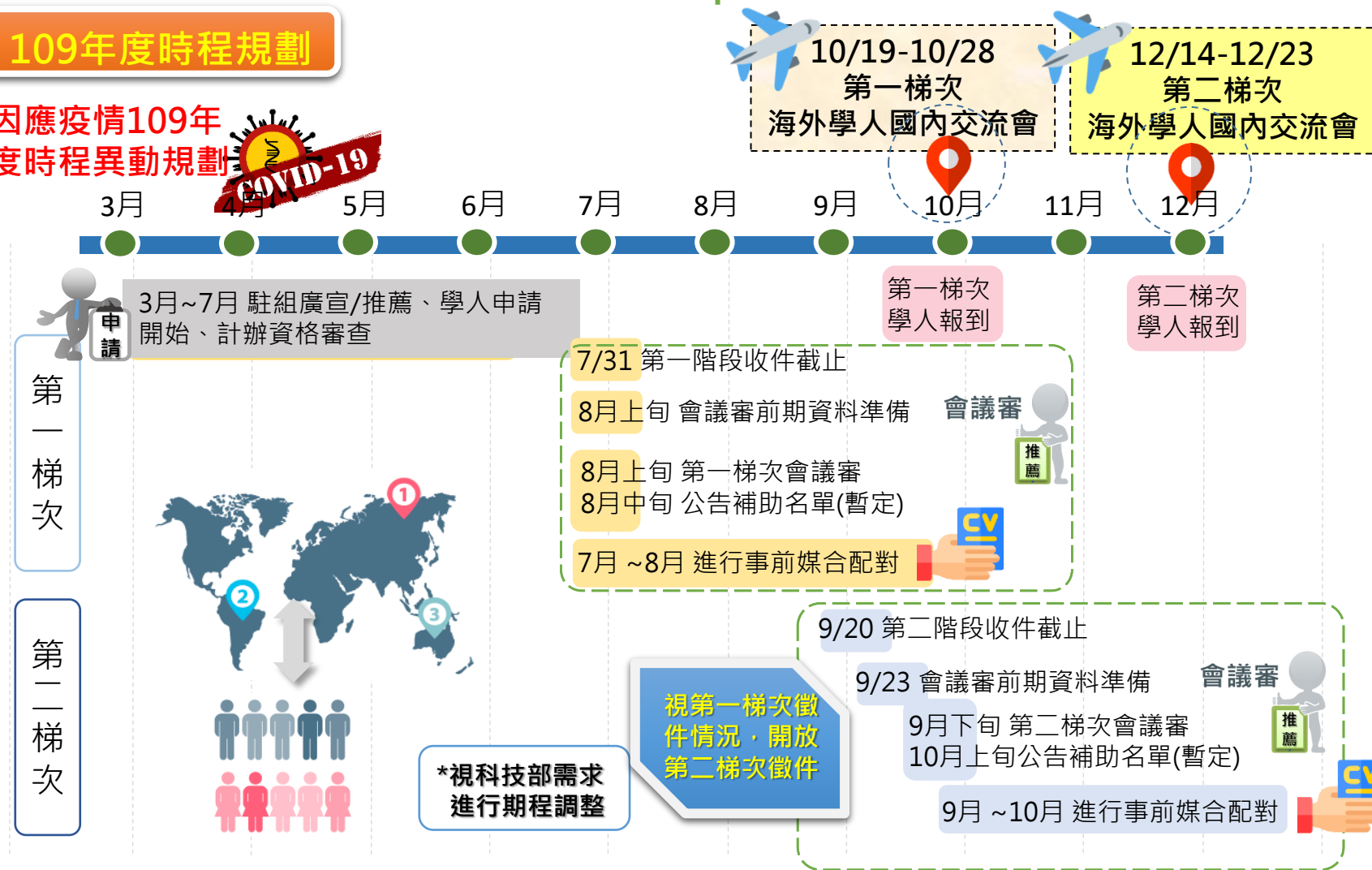


前往LIFT 了解更多資訊~

二、徵件說明 (3/4) LiFT[∞] TAIWAN

109年度時程規劃

因應疫情109年
度時程異動規劃



二、徵件說明 (4/4)

媒合機制說明(線上/線下)

LIFT 2.0 海外人才返臺/來臺規劃說明

科技部
駐外駐組
推薦

學人註冊
(非駐組推薦)

海外學人

- 1 登錄LIFT高階人才履歷資料庫
可隨時線上註冊登入
- 2 線上回饋潛在臺灣國內人才需求予海外學人
- 3 報名參與線下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與國內產學研機構交流
03/01 返臺/來臺補助徵件開始
07/31 徵件截止
- 3 安排獲得補助海外學人返/來臺參加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直接
媒合



國內產學研機構

- 1 登錄LIFT高階人才需求資料庫 可隨時線上登入
- 2 線上回饋合適海外學人履歷予臺灣國內廠商
- 3 安排臺灣國內廠商參與線下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與學人交流

園區
管理局
推薦

廠商註冊
(非管理局推薦)

10/19-10/28
第一梯次
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12/14-12/23
第二梯次
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持續追蹤媒合成果

LIFT計畫辦公室

- 1 建立供需端事前媒合機制
- 2 統籌各領域合適人才需求及優秀學人資料，進行媒合意願調查
- 3 辦理返國交流會，邀集國內廠家及海外學人進行面對面媒合

三、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1/3)

• 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行程 (10天)

舉辦日期：臺灣時間10/19-10/28 & 12/14-12/23

返/來臺媒合形式

國內產業
重要機構參訪



國內經建
行程



海外學人
共識營(2天)



北中南
交流媒合會



1

綜合型招募博覽會

<依產業領域別規劃媒合攤位區>



提升媒合廣度，拓展未來
潛在合作對象



2

定向邀請一對一面談



透過線上及事前媒合配對，
現場進行深度洽談

三、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2/3)

預計規劃行程

時間	活動內容	活動地區	住宿地點
Day1 (一)	舉辦「學人共識營」	臺北	臺北 福華國際文教會館
Day2 (二)	辦理國內產學研機構參訪	臺北	新竹 工研院中興院區
Day3 (三)	舉辦交流媒合會	新竹	新竹 工研院中興院區
Day4 (四)	舉辦「學人共識營」	新竹	臺中 福華璞園會館
Day5 (五)	辦理國內重大建設參訪	臺中	臺中 福華璞園會館
Day6 (六)	辦理國內產學研機構參訪	臺中/彰化 /南投	臺中 福華璞園會館
Day7 (日)	舉辦交流媒合會	臺中	臺中 福華璞園會館
Day8 (一)	辦理國內產學研機構參訪	臺中/彰化 /南投	新竹 工研院中興院區
Day9 (二)	辦理國內產學研機構參訪	新竹	臺北 福華國際文教會館
Day10 (三)	舉辦交流媒合會	臺北	無



三、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3/3)

2019 年度交流會紀錄



四、海外學人權利與義務

LIFT 2.0 學人權利與義務辦法

本方案「補助方式及期間」及「權利義務」相關規範或辦理要點，請參考「科技部109年度海外人才橋接方案」官方網站公告內容。



前往了解LIFT 學人權利與義務辦法

權利1

提供機票補助金
以參加者本人單次來回標準經濟艙機票補助為限
(相關補助辦法另於計畫網站公告)

100%

權利2

為期10天之【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全程活動免費，並提供住宿、飲食及交通安排，不另支付其他費用。

100%

權利3

獲選學人，將除了參訪臺灣重大產業機構外，也有機會與產業一對一面談深度交流。

100%

義務1

學人須於補助公告(日)後，通知計辦參與梯次，並於「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第一日辦理報到手續，逾期視同放棄資格。

100%

義務2

參加交流會期間，應全程參加。
未全程參加者將停止撥發補助金。
惟獲延聘者，應另檢附證明，可獲補助。

100%

義務3

學人獲延聘，應主動通報本計畫辦公室並提出證明，經本辦公室同意即可提出停止參加後續交流會活動。

100%

義務4

在臺交流期間，若有違反我國法令、返國前已在國內有專任職務或其他不配合之情事，將保留解約權利。

100%

義務5

期滿或提前終止，應依合約書規定繳交國內交流成果報告書，並2年內應配合本方案之電話或書面調查，以追蹤本方案成效。

100%

蔡世閔
華聯生技
資深研究員



林以凡

中研院 資訊科技創新
研究中心CITI
博士後研究員



魏世忠

李長榮化工
正研究員



錢宜群

國立政治大學
政治學系
助理教授



盧正信

國立陽明大學腦科學研究中心
博士後研究員



羅映筑

中研院農生中心
博士後研究員



郭致廷

宇陽能源科技



陳泳岑

亞達科技
使用者經驗設計經理



蘇益薰

國衛院癌症研究所
博士後研究



吳佩蓉

科政中心 科研資料組
助理研究員



張復龍

棗子科技 創辦人



陳祐峻

台積電 工程師



莊湘怡

新竹市科園國小 音樂教師



李旻怡

台大凝態中心 博士後研究
芬嚮資訊有限公司 CEO



邱榮斌

Fintech 工作室
(家庭因素·SOHO)



蔡尚南

國立高科大 模具工程系
博士後研究員



劉雨如

科政中心BEST計畫
助理研究員



陳富豪

台積電
主任工程師



林欣平

科政中心 生醫創新專案
助理研究員



陳右霖

台大新創藥商



LiFT[∞]
TAIWAN

學人媒合
成果



109年度科技部海外人才橋接方案

補助延攬海外學人參與「海外學人國內交流會」
機票費參考表

單位：新臺幣

地區	補助機票費
美、加西部	68,000
美、加東部	92,000
中美洲	96,000
東北亞	32,000
南亞	64,000
東南亞	52,000
紐、澳	112,000
中東	112,000
歐洲	130,000
其他地區	(依相關標準另提)



臺灣正改變 你，不能缺席！ 產業正創新 你，就是關鍵！

惟有倚重人才 方可開創新局

加入 LIFT海外高階人才交流平台 幫助您盡快投入臺灣產業懷抱



在LIFT平台，提供各學人重要介紹，
透過影片或其他形式露出，
拓展海外高階人才能见度！

LIFT平台，
將整合來自海外10大領域
超過20個國家的
臺灣博士級中高階人才

引進國際新知
激發產新創新
您將是改變臺灣
重要的關鍵!!!



搭建學人平台露出
投入產業懷抱

在LIFT平台，
匯集國內重大產業
高階人才需求

我們提供無國距的互動形式
線上媒合 X 線下交流



學人媒合國內人才需求
返/來臺交流 0成本

充裕高階人才需求
直接媒合

引進國際新知
注入產業創新



LIFT[∞]
TAIWAN

海外人才
橋接方案

Leaders in Future Trends

臺灣正改變 你，不能缺席！
產業正創新 你，就是關鍵！



科技部LIFT計畫辦公室

連絡電話: (02) 2737-7956/7746/7773

聯絡E-mail: lift@stpi.narl.org.tw